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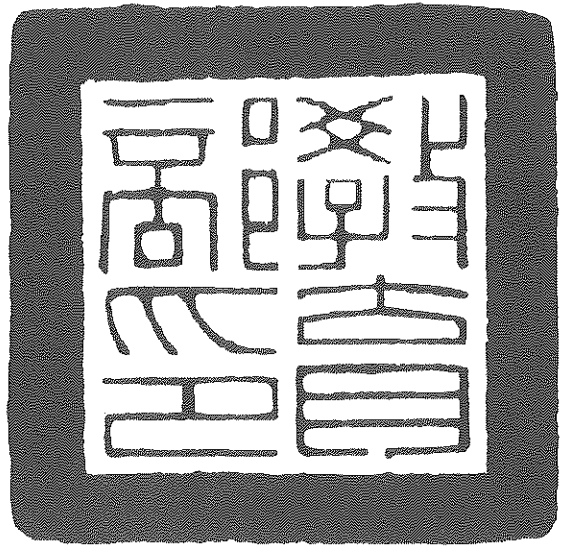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2月2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師(二)字第1040002204B號



修正「教育部教育實習績優獎及獎勵要點」，並自即日生效。

附修正「教育部教育實習績優獎及獎勵要點」

部長 吳思華